

荃灣區議會轄下委員會第一次（一／二零二零）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

時間：上午十時四分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會議廳

出席者：

陳琬琛議員（主席）
李洪波議員（副主席）
文裕明議員，MH
伍顯龍議員
岑敖暉議員
邱錦平議員，BBS，MH
易承聰議員
林錫添議員
陳崇業議員，MH
陳劍琴議員
陸靈中議員
黃家華議員
葛兆源議員
趙恩來議員
劉志雄議員
劉卓裕議員
潘朗聰議員
劉肇軒議員
賴文輝議員
謝旻澤議員
譚凱邦議員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代表：

周俊亨先生	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荃灣民政事務處
林曉蓉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張惠雅女士（秘書）	行政主任（區議會）4	荃灣民政事務處

會議內容

I 歡迎及介紹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荃灣民政事務處代表出席是次會議。

2. 主席表示，荃灣區議會轄下五個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選舉的提名期已於一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正截止。有關選舉按下列次序進行：

- (1)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 (2) 地區規劃、發展及設施管理委員會；
- (3) 康體藝術文化普及委員會；
- (4) 環境、衛生及氣候變化委員會；以及
- (5) 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

II 第 1 項議程：選舉荃灣區議會轄下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

(A)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3. 主席請秘書宣讀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的提名名單。

4. 秘書表示，截至提名期結束，秘書處收到有效的主席及副主席提名表格各一份，獲提名為主席的是趙恩來議員，而獲提名為副主席的是易承聰議員。

5. 主席表示，由於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職位均只有一名議員獲提名參選，因此根據《荃灣區議會常規》附錄 VI – 荃灣區議會為區議會轄下各委員會選舉主席及副主席的程序（下稱“《常規》附錄 VI”）第 D(8)條的規定，他宣布趙恩來議員自動當選為該委員會主席，而易承聰議員則自動當選為該委員會副主席。

(B) 地區規劃、發展及設施管理委員會

6. 主席請秘書宣讀地區規劃、發展及設施管理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的提名名單。

7. 秘書表示，截至提名期結束，秘書處收到有效的主席及副主席提名表格各一份，獲提名為主席的是陸靈中議員，而獲提名為副主席的是謝旻澤議員。

8. 主席表示，由於地區規劃、發展及設施管理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職位均只有一名議員獲提名參選，因此根據《常規》附錄 VI 第 D(8)條的規定，他宣布陸靈中議員自動當選為該委員會主席，而謝旻澤議員則自動當選為該委員會副主席。

(C) 康體藝術文化普及委員會

9. 主席請秘書宣讀康體藝術文化普及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的提名名單。

10. 秘書表示，截至提名期結束，秘書處收到有效的主席及副主席提名表格各一份，獲提名為主席的是賴文輝議員，而獲提名為副主席的是劉卓裕議員。

11. 主席表示，由於康體藝術文化普及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職位均只有一名議員獲提名參選，因此根據《常規》附錄 VI 第 D(8)條的規定，他宣布賴文輝議員自動當選為該委員會主席，而劉卓裕議員則自動當選為該委員會副主席。

(D) 環境、衛生及氣候變化委員會

12. 主席請秘書宣讀環境、衛生及氣候變化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的提名名單。

13. 秘書表示，截至提名期結束，秘書處收到有效的主席及副主席提名表格各一份，獲提名為主席的是譚凱邦議員，而獲提名為副主席的是劉肇軒議員。

14. 主席表示，由於環境、衛生及氣候變化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職位均只有一名議員獲提名參選，因此根據《常規》附錄 VI 第 D(8)條的規定，他宣布譚凱邦議員自動當選為該委員會主席，而劉肇軒議員則自動當選為該委員會副主席。

(E) 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

15. 主席請秘書宣讀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的提名名單。

16. 秘書表示，截至提名期結束，秘書處收到有效的主席及副主席提名表格各兩份，獲提名為主席的分別是陳劍琴議員及黃家華議員，而獲提名為副主席的分別是陳劍琴議員及劉志雄議員。

17. 主席表示，由於超過一名候選人獲提名競選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主席，因此須以不記名投票方式選出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主席。他請秘書介紹有關選舉程序。

18. 秘書介紹有關選舉程序。有關選舉程序載於附件一。

（按：岑敖暉議員於上午十時十分到席。）

19. 主席請獲提名競選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主席的候選人陳劍琴議員及黃家華議員發言。

20. 陳劍琴議員表示，自去年當選區議員後，她一直致力連結社區中不同的持份者，包括社會福利署轄下大型非政府組織、小型地區民間團體、青少年、成年人、基層人士、長者、婦女及性別團體等，並於過去兩個月期間與有關團體代表會面。在會面時，有關團體代表均表示希望透過社區參與圓桌會議，以參與討論委員會撥款審批。作為社工，她深深體會到過往大型非政府組織或民間團體希望推動公民社會參與或在推動公民意識的工作時，往往受限於區議會由上而下、附權式的撥款機制，即先行制定預

算，在團體遞交申請後進入審批撥款申請的程序，及後就有關項目進行視察或評估。假如她當選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主席，她希望改革該委員會的撥款制度，推動一個由下而上、參與式的撥款機制，即在制定及分配預算前，先收集及分析社區數據，包括性別的數據、按不同性別的需要及不同性別運用時間的比例，透過社區參與圓桌會議收集有關議會撥款分配的意見，以及考慮性別預算等，務求由下而上，向議會反映持份者的意見，然後才開始進行制定預算分配、審批撥款及監測項目。她認為一直與議會合作的特定團體較容易獲得區議會撥款，但她認為在考慮每一個團體的撥款申請時，委員會應考慮有關團體曾否嘗試推動社區參與，並預留足夠空間收集不同持份者的意見，以及應考慮較為弱勢或資源不足而有意推動社會參與計劃及擴大公民社會力量的團體所提出的撥款申請。委員會在批出撥款後，亦需引入修訂撥款的方向及準則，以確保區議會撥款用得其所。她期望透過經改革的制度，讓議員不只透過單一節目或活動接觸街坊，而是運用現有區議會撥款資源，以提升社區參與度及連結不同的社區持份者。她相信處理撥款申請並非由委員會主席一人決定，因此假如她當選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主席，她會建議引入民主的討論決策制度，並會尊重每一位委員及小組成員，希望透過討論讓更多持份者參與議會事務。

（按：易承聰議員於上午十時十七分到席。）

21. 黃家華議員表示，雖然他在區議會內並非資深一員，但相信地區人士及過往其他議員都留意到他秉持虛心的態度處事。他曾在三屆區議會前加入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轄下其中一個工作小組，為地區及社會福利署轄下非政府組織舉辦活動。他一直與社會福利署轄下非政府組織保持緊密聯繫，而有關組織亦一直積極提供協助。他在每次舉辦活動時都忙於籌備，而這些活動最後都妥為完成，並獲街坊讚賞。在完成活動後，他與有關組織可長期保持友好關係，因此他相信他的誠信及信譽已得到地區人士的肯定。由於區議會的職權範圍有限，如何以有限資源幫助弱勢社羣及基層人士屬一大難題。區內不少持份者如單親家長和弱智人士的家長曾向他反映有關需要，他相信可以透過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為他們爭取更多服務。他亦希望透過該委員會向幼兒、青少年、婦女、長者、少數族裔、殘障及殘疾人士以及單親家庭公平分配區議會資源，並向議會反映他們的意見，以便議會提供協助，這也是他作為民選區議員的工作目標。為此，他放棄競逐連任新一屆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副主席，並改為競逐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主席，他希望大家投票支持。

22. 主席請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委員投票，並請秘書宣讀該委員會委員名單。

23. 秘書宣讀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委員名單。有關名單載於附件二。

24. 主席請秘書向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委員展示空白的投票箱後鎖上投票箱，以及向該委員會委員分發選票。

25. 主席詢問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所有委員是否已經投票，並在確定該委員會所有委員已經投票後宣布投票結束。他隨即請秘書在出席會議的該委員會所有委員面前點票。主席表示，該委員會所有委員都有權查票，但不得觸摸選票。
26. 秘書報告，點票時發現一張選票，顯示了兩個候選人姓名右邊的空格之間印上“√”號。
27. 經討論後，主席表示，委員同意由於有關選票上未能清晰顯示投票人的選擇意向，該選票被視作無效選票。
28. 主席表示，投票結果為陳劍琴議員獲 6 票支持，黃家華議員獲 12 票支持，而無效選票為 1 張。
29. 主席表示，由於黃家華議員獲得簡單多數票中最高票數，他宣布黃家華議員當選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主席。
30. 主席表示，由於超過一名候選人獲提名競選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副主席，因此須以不記名投票方式選出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副主席。他請獲提名競選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副主席的候選人劉志雄議員發言。
31. 劉志雄議員表示，他作為宗教界人士，一直與地區團體合作無間。他本人亦非常關心社會事務，並認為參與競選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副主席是個學習過程。他指出無論選舉結果如何，基於服務及參與精神為首要原則，他會支持獲選的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副主席。
32. 主席請秘書向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委員展示空白的投票箱後鎖上投票箱，以及向該委員會委員分發選票。
33. 主席詢問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所有委員是否已經投票，並在確定該委員會所有委員已經投票後宣布投票結束。他隨即請秘書在出席會議的該委員會所有委員面前點票。主席表示，該委員會所有委員都有權查票，但不得觸摸選票。
34. 秘書報告，點票時發現一張空白選票。
35. 經討論後，主席表示，委員同意由於有關選票為空白，該選票被視作無效選票。

36. 主席表示，投票結果為陳劍琴議員獲 12 票支持，劉志雄議員獲 6 票支持，而無效選票為 1 張。

37. 主席表示，由於陳劍琴議員獲得簡單多數票中最高票數，他宣布陳劍琴議員當選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副主席。

III 會議結束

38.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十時五十一分結束。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二零年一月

選舉程序

投票安排

1. 秘書處職員會逐一向出席有關委員會會議的委員分發一張選票，每張選票的背面均已蓋上民政事務處的蓋章。選票上會按照英文姓氏字母排序列出全部獲有效提名的候選人姓名。
2. 委員獲發選票時，也會獲發一塊附有“√”號印章的膠板。
3. 委員可在其座位上或前往會議場地內設置的投票間蓋印。
4. 委員須在選票上所選擇的候選人姓名右邊的空格內以印章印上一個“√”號；委員不得以其他方式填劃選票，否則選票會被視為廢票。
5. 委員須在選票上蓋印後，對摺選票，並隨即把選票放入投票箱內。
6. 投票時限為 15 分鐘，或於最後一位委員投票後結束，兩者以較早者為準。

點票安排

1. 投票結束後，秘書會立即在出席有關委員會會議的所有委員面前點算每位候選人所得的有效選票。出席有關委員會會議的所有委員均有權查票，但不可觸摸選票。
2. 經第一輪點票之後，獲得簡單多數票的候選人即告當選。“簡單多數票”指候選人在所投的有效票中（不包括棄權票）以一票或多過一票超逾對手。如在第一輪點票之後，發現各候選人所獲票數相同，則須進行抽籤，抽得最大號碼乒乓球的候選人當選。
3. 在點算所有選票後，主席會宣布結果。
4. 如委員沒有異議，下列情況會被視作無效選票，包括：
 - 空白選票
 - 選票並非以所提供的“√”號印章蓋印
 - 投票人投選超過一名候選人
 - 選票上有任何文字或記認而可能藉此識別投票人身分
 - 投票人沒有在選票上於所選擇的候選人姓名右邊的空格內以印章印上一個“√”號
 - 投票人的選擇意向不清楚/選票無明確選擇以致無效
 - 選票相當殘破

抽籤安排

1. 如須進行抽籤，秘書會安排十個乒乓球分別標記 1 至 10 號，抽得最大號碼乒乓球的候選人當選。1 號是最小的數字，10 號是最大的數字。
2. 在進行抽籤前，會再作詳述相關抽籤程序。

投票期間注意事項

1. 任何委員如在投票結束前出席選舉，均可參加投票。在投票結束後才到達選舉現

場的委員，不得參加該輪投票；如有另一輪投票，則該委員可參加投票。

2. 委員不得把選票帶離會議場地。
3. 在把選票放入投票箱前，委員須向秘書展示已對摺選票及在選票背面蓋上的民政事務處蓋章，以證選票的真確性。
4. 委員須向區議會秘書處職員交還附有“√”號印章的膠板。
5. 委員如在投票前須離開會議場地，須把已領取的空白選票交還秘書，秘書會作出記錄。離場委員必須在有關指定投票時段內返回會議場地及領回選票，方可投票。委員在有關指定投票時段後前來領回選票或投票，均不予受理。

二零二零至二零二三年度社會服務及社區發展委員會委員名單

委員： 文裕明議員，MH
李洪波議員
岑敖暉議員
邱錦平議員，BBS，MH
易承聰議員
林錫添議員
陳崇業議員，MH
陳琬琛議員
陳劍琴議員
陸靈中議員
黃家華議員
趙恩來議員
劉志雄議員
劉卓裕議員
潘朗聰議員
劉肇軒議員
賴文輝議員
謝旻澤議員
譚凱邦議員